

准格尔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

明

(五) 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一) 部门职能

准格尔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是旗人民政府主管全旗安全生产的工作部门。

(二) 部门主要职责

1、拟定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和旗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政策法规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拟定全旗安全生产工作规划、计划，分析和预测全旗安全生产形势，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2、承担全旗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监督、检查、指导、协调旗直部门和园区（开发区）、苏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安全生产工作。

3、负责汇集和发布全旗安全生产信息，综合管理全旗安全生产伤亡事故调度统计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根据旗人民政府授权，组织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分管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综合指导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的建设和运行工作。

4、承担旗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检查落实安全生产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和

分解全旗安全生产控制考核目标，按年度进行考核和检查落实。

5、依法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6、负责监督管理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和天然气管道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乙类（无储存）经营、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对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进行备案，并进行监督管理。

7、依法监督检查冶金等八大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

8、指导、协调全旗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和重大危险源监控工作。

9、负责工矿商贸（国家另有规定除外）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10、组织指导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国家另有规定除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工作。

11、指导、监督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

12、组织指导和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安全生产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示范工作。归口管理国家、自

治区、市和旗级安全技术改造、安全技术措施资金项目，并监督检查其资金使用情况。

13、承担法律法规和政府赋予的其它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承办旗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机构情况：内设8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协调股、危险化学品监督管理股、矿山监督管理股、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股、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办公室、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股，根据机构改革方案及上述职能职责设立8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7年度预算总数为785.1万元。比上年增加388.19万元，主要原因：1、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后，人员经费增加；2、增加安全生产资格考试点建设资金；3、增加了安全检查专项经费。

2017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收入1229.09万元，比预算数增加443.99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专家聘用费列入财政大预算，未列入我单位预算中

二、关于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总计1,423.8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229.09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94.78万元；支出总计1,423.88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93.21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33.65万元，增长43.80%；支出总计增加433.65万元，增长43.80%。主要原因：一是行政运行费用增加休假补贴；二是聘请专家费用增加；三是建立考务中心及采购办公设备费用增加。

(二) 关于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合计1,229.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29.09万元，占100.00%。

(三) 关于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支出合计1,030.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4.32万元，占70.30%；项目支出306.35万元，占29.70%。

(四) 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23.79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194.70万元；支出总计1,423.79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393.12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增加433.64万元，增长43.80%；支出增加433.64万元，增长43.80%。主要原因：一是行政运行费用增加休假补贴；二是聘请专家费用增加；三是建立考务中心及采购办公设备费用增加。

（五）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30.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4.32万元，占70.30%；项目支出306.35万元，占29.70%。

（六）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24.3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7.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购房补贴，较上年增加120.5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16年度休假补贴；公用经费116.69万元，主要包括：增加了公用经费，主要包：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较上年增加26.98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工作性质特殊，下乡人员多，差旅费较上年有所增长；建立了考务中心采购了一批办公设备。

（七）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24.8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1万元，完成预算的98.4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7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预算的61.30%。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公务用车管理规定，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4.4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92万元，占98.00%；公务接待费支出0.49万元，占2.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9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没有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92万元，用于单位正常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的费用。车均运维费3.40万元，较上年增加0.6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工作性质特殊，下乡人员多，所以费用增加，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49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49万元，接待22批次，共接待209人次。主要用于其他单位人员因公干到我单位，按规定接待标准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所发生的费用。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6.69万元，比2016年增加26.98万元，增长30.1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工作性质特殊，下乡人员多，差旅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5.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3.00万元，比2016年增加273.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建立了考务中心，购置了大量的办公设备；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万元，较2016年无变动；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00万元，比2016年增加2.00万元，增长1.30%，主要原因是：今年聘请专家费用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较2016年无变动；一般公务用车0辆，较2016年无变动；一般执法执勤用车7辆，比2016年增加0.0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比2016年增加0.00辆，主要；其他用车0辆，比2016年增加0.0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2016年增加0.0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2016年增加0.0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因工作量大尚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蓉 联系电话：0477-4886416